

從沸騰抗爭到寧靜革命

◎ 蕭新煌

朱雲鵬教授這篇「人與自然：從經濟成長到國民生活福祉的提升」大作，提綱挈領地追溯、探源台灣社會民眾和政府對環境品質重視的歷程。雖然副標題訂為「從經濟成長到國民生活福祉的提升」，但可以從文中的論述清楚看出，台灣在過去二十年所經歷的種種「大轉型」當中，民間「環境訴求」的上揚，或者是說一種社會價值典範的轉變，也當算是相當重要的文化社會變遷內涵。

由於有此由下而上，發自民間社會的「環境訴求」，才促使了政府陸續回應，在環保行政組織和環保法令都做了調整，或提升層級，或新設組織；或修法，或立法；也因如此終於讓台灣在一九九〇年代，不論是行政或法律這兩個形式條件上，與國際比較起來，已不再只是「環境」的邊陲或是低度發展國家，而這背後的結構因素就是兩股民間社會的力

量，一是沸騰的地方環保抗爭，二是寧靜的全民環境意識轉變。前者跨越地域的空間區隔，後者則跨越階級的社會區隔，說它們分別是有形的抗爭和無形的革命，實不為過。

朱教授的大作也點出關鍵的未來發展問題，那就是如何在環保抗爭運動和環境意識上揚的同時，也厚植台灣社會文化景觀中的「人道主義精神」，亦即建立人與人的關懷與尊重，而且希望藉由人與人之間的人道主義擴大到重建人與自然之間的「環境倫理」（尊重自然之道，講究和諧共處規範等）。朱教授的文章雖沒明言，但我相信他想講的其實就是：台灣在走過環境抗爭之路，也走上環境行政法令改造之路之後，下一步應是「深化」全民環境意識和價值，讓左右台灣人的日常生活規範倫理體系中，加上環境倫理這一環，也只有讓「環境倫理」變成台灣人的倫常規則，所謂「新環境典範」才能在台灣社會生根。

「新環境典範」是超越「舊成長典範」的取代性社會價值和意識型態，朱教授文章所引述的點點滴滴思潮變遷，就是這種典範轉移的內容。換言之，如何深化和擴大過去二十年來雖是緩慢但已逐漸成形的「轉移過程」，就是今天在回顧沸騰環保抗爭和目睹觀念變遷之餘，最該努力推動的「新社會運動」，亦即下一波的寧靜革命。

在下一波的寧靜革命裡，有兩項改變是特別重要的。

一是改變對科技的崇拜心態，根據我們甫完成的一九九九環境意識與價值調查結果發現，自一九八六年以來在過去十三年裡，台灣民眾的確在環境知識和環境敏感意識上，都有提升許多，也更傾向「新環境典範」，但唯獨對科技依然抱持至上觀念，也依舊崇拜和迷信其威力，而缺少反思科技的能力，這種心態一旦不改，恐怕是會對新環境理念的建立有阻礙，也將不利於建構朱教授所期待的「人與自然」新倫理。

二是落實「永續發展」的理念，在一九九〇年代的台灣，如果真要從「成長」目標提升轉變到「環境」和「生活福祉」目標，那麼「永續發展」的理念就必須落實。對於國家社會創造的發展成果，要從單一世代的享受，改變成為跨世代的共享，因此時時要想到下一代；對於所有的經濟活動和所累積的富裕，要考慮到承載能力的作用，不要繼續再誤以為成長無極限，因此處處要惜福；同時，對於下個世紀國家發展目標的提出，就不應再單憑或只寄望由現代科技—理性來達成，而應全方位地做整體的調整。環境和生活品質福祉的提升也就必須整合到下世紀國家發展的目標之內，從而做內部的自我調整，重新界定發展優先順序，因此更要有破除成長科技迷思的準備，以全新的思維方式和邏輯，來構築台灣下一世紀的國家發展願景。

我相信如果在跨世紀之交的今天就開始進行上述的這一波寧靜革命，朱教授在文末所

提的六項具體環境管理難題，就有可能在下一代初的頭幾年，因為可獲得更多民心、民智和民力的正面支持，而在規劃、政策、執法上有「突破性」的「解決」。